

## 海德爾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### 董事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# (一) 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名冯雷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 3 人，持有公司股份 69,939,000 股，占股份总数的 83.26%，会议由董事长冯元士先生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股数 69,93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# (二) 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该任命董事冯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

按照相关监管要求，公司对冯雷先生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进行了核查。经公司核查，冯雷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(三) 任命/免职原因

公司原董事张亮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。

## 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### (一) 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冯雷先生任职后，公司董事会人数为 5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(二) 任命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冯雷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后，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发展和规范治理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### (一)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海德尔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7 月 11 日